

121.67  
1041

國學小叢書

韓非子研究

王世瑄著



# 目錄

第一章	韓非子傳略	一
第二章	韓非子思想的淵源	七
第一節	概說	七
第二節	韓非子與儒家	八
第三節	韓非子與道家	一四
第四節	韓非子與墨家	一八
第五節	韓非子與法家諸子	二〇
第六節	韓非子與伊尹太公	二九

第七節	結論	三二一
第三章	韓非子書考證	三三三
第一節	概說	三三一
第二節	韓非子書的篇數問題	三四
第三節	韓非子書的真偽問題	三八
第四節	韓非子著書的前後問題	四〇
第五節	韓非子書與後學	四二
第六節	結論	四五
第四章	韓非子學說	四六
第一節	概說	四六
第二節	法治論	四七
第三節	君術論	六二

第四節	參驗實用論·····	七五
第五節	現代的觀念·····	七九
第六節	人性利己觀念·····	八四
第七節	結論·····	八九

# 韓非子研究

## 第一章 韓非子傳略

韓非子名非，唐以前稱韓子，唐以後，爲別於韓愈，故大都稱韓非子。史記列傳說：

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

韓非子生於戰國，是韓的諸公子。我們雖知道他是諸公子出身，但憑他以諸公子的資格，想進用於韓王，是不可能的。當此之時，韓被強秦侵略，國土日削，韓非子乃以其所學，上書諫韓王。史記說：

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

我們想到他有上書的機會，也許因他是諸公子的關係。但也許因爲他正是韓之諸公子，他對於愛韓的熱情，隨處可以看到。太史公記着他關心於韓的話道：

於是非疾治國不務修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強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

太史公是把韓非子的滿腔心事，概括地說了出來。韓非子所憂於韓國的正是韓王不能制法用術，而韓國削弱的結癥，就在：

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用於邪枉之臣，觀往者得失之變。（史記）

韓非子是實在抱有治理韓國的野心的，因爲他愛韓國，所以他著書求進，如定法六反，難勢，詭使等。也因爲他痛恨當時執政的非人，所以他著五蠹顯學。他更因爲他的哲理深玄，所以在內外儲說裏用了許多歷史上的故事及民間傳說以申明之，又如說林上下及難一至難四等篇。史記說：

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

這使我們可以想見韓非子是不大會說話的。不像其他的游說家，用美妙的言詞，說得娓娓動聽，以博高官顯爵。他痛恨當時游說之士，以爲浮而不實，這也許是爲了他自己口吃的緣故，不能用美妙

的言詞來和君王面談。但因此使我想到他埋頭著書的苦學態度。他不會挑撥的，不會煽惑的，不會僞詐的，他是沈靜而有深思的政治家，他祇希望能實現他的策略，不願以旁敲側擊的卑下的手段來實現他的策略。雖然他的『七術』『六微』也有說到用譎巧小智以御臣下的意思，但這祇限用於君王，任何人也不能採用的。

史記裏說韓非子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我們在他所著的書裏，可以知道他是重法術的人，而法術的規定是由刑名而來。刑名之成因，在人君於虛靜中參悟而得，所以太史公謂其歸本於黃老。

韓非子是荀子的弟子，與李斯同學，李斯自知不及韓非子。韓非子的學問，多半是承荀子而來，荀子說人性惡，韓非子也以爲人心利己。我們看到李斯自以爲不及韓非子的話，可知韓非子是一個敏悟而好學的人。但韓非子以人性利己爲其學說之根本，而同時於其學說中也有非古法的意思，可見他受業於荀卿之後，必另有其師。我們在他取申、商兩家之論，發揮自己的思想，及用法術的成由，來自虛靜的意思中來推想，他即使不會另有其師，而與他往來的朋友賓客之中，定有長於術

精於法，及研究道家之旨的人在。

這真是異常可惜的事：韓非子抱着偌大的志願，而竟不能爲韓王用，終於在韓王安五年，把這位胸懷大志，腹滿經綸的諸公子韓非子出使於秦。我們在史記韓世家裏可以看到：

王安五年，秦攻韓，韓卽使韓非使秦。

秦王是一向仰慕韓非子的才學的，他這次攻韓目的是在想得韓非子。史記說：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

可見韓非子的書是如何的感動了秦王！又記着：

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秦王悅之……這時候，韓非子有否進用於韓王，我們固不可知。但此時韓王當已知道了韓非子的才學而想進用吧？否則，何以一定要等到急了，纔放他出去？

韓非子被使之秦，當不是韓非子的本意，而秦王也許以爲韓非子一時未必爲秦用，故『未信用。』

然而還有更痛惜的事在後呢。韓非子爲了才勝於李斯，且是韓之諸公子，便引起了李斯和姚賈的讒害。

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併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常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史記）

秦王起初因爲未能信用，所以聽信了李姚的讒言，乃『下吏治罪』在這時候，韓非子也曾掙扎過。『韓非欲自陳，不得見，』可是有什麼辦法呢？他祇知道要想見秦王以自陳，可是他卻沒有辦法使李斯、姚賈來同情他，更沒有辦法使他的同學——李斯來拯救他，去掉了害他的心。

『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子終於死在他的同學李斯手中。

在這時候，秦王不是沒有顧念到以重兵得來的韓非子，『秦王悔之，使人赦之。』但已經太遲了。『非已死矣。』

史記上僅這樣的記着，對於韓非子的系譜生卒，沒有詳細的記載，獨於他說難一文，却全篇記上去。後人有論到太史公記說難，以爲韓非子自知說之難，而卒不免於禍，太史公似乎有譏笑的意

思；也有人論到太史公愛說難辭藻的美妙。我以為太史公所說明的韓非子學說，可以概括全部，而於說難未能括入，爲此單獨記着。然這也不過是臆測的意思，找不到相當的証據的。

我們對於韓非子的一生，祇能像上面那樣的由想像而推測，可是像後面記的似乎比較得確實些：

一、韓非子從學於荀子之時，大約荀子正在齊。那時荀子一定很得意，他的弟子似乎也多。而其時韓非子和李斯都是很年輕的。當在紀元前二七〇年稍前。

二、韓非子上書於韓王，當在荀子處受業之後。上書既非一次，則他住韓的時間一定也很長。當在紀元前二五〇年左右。

三、韓非子也就在韓時努力著書。他出使於秦，適韓王安五年，在紀元前二三四四年。

四、荀子適楚而廢，家於蘭陵之時，李斯已仕秦，而韓非子則已死。當在紀元前二三〇年以後。

五、韓非子於韓王安五年入秦，不久，被李姚讒殺，故韓非子在秦，至多當不過一年，是他的死，至遲在紀元前二三三年。時呂不韋已死，秦王十四年，韓王安六年。

## 第二章 韓非子思想的淵源

### 第一節 概說

春秋戰國之時，思想界大放光明，儒、道、墨三家，縱橫錯雜，各立門戶，名、法、陰陽諸子互逞己見。那時，諸侯跋扈，王室式微，鬥爭殘殺，民不聊生。所以大智之士，或憫芸芸衆生，或博高官顯爵，便乘此而發揮他們的思想。這些思想的出發點，都不免帶了些政治色彩。諸侯既已各自爲政，不從王命，當然的，便想收羅海內之士，以爲己用，都想施用種種方法來強大自己的國家。在這些諸子之中，也有親見諸侯而被用被棄，也有著書以示意，欲求上達，也有抱才不遇，抑鬱以終，也有放浪形骸，自樂其樂。上而孔子、老子、墨子；下而管、慎、尹、楊、商、申……等等，都是如此。上者立道，下者倡隨，當時的爭執，是非常的激烈。在這時候，韓非子也在發揮着他的天才，以法術刑名之道，著成了他的全集。可是韓非子是異常地不幸，他竟抱才不遇，抑鬱以死。

韓非子的思想有一個特點：他採取了各家的主張，也詆斥各家的立論。他雖然採取了各家的主張，不過是藉以證明自己學說的可能性；而他雖詆斥各家，可是他的學說，多少也帶上了各家的要點。在這時候，海內的擾亂，實在是太厲害了，「仁義」不及救拔，「無爲」也一樣不能打動人心，而「兼愛」卻更是談不到。所尙足應付的（所謂勉強可以治標的）惟有法術。管仲、慎到、商鞅、申不害等言法言術，倒還能支持於一時。韓非子感到當時非治標不可了，所以他倡言「法術」。他不是空虛地說得動聽，他的學說當然有相當的來源，這來源使他有條不紊的著出這樣的一部書來。我們且研究他思想的來源怎樣。

## 第二節 韓非子與儒家

韓非子以刑名法術爲治國之道，在他的思想上，凡引證儒家諸子的，當然也是關於法術方面。且先看他對孔子的言行如何：

魯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爲記此？』仲尼對曰：『此言：

可以殺而不殺也。夫宜殺而不殺，桃李冬實，天失道，草木猶干犯之，而況於人君乎？」（內儲說上）這裏可以看出他是要如何的貫徹他的「必誅」的主張。又：

殷之法，刑棄灰於街者。子貢以爲重，問之仲尼。仲尼曰：「知治之道也。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也。此殘三族之道也，雖刑之可也。且夫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所惡，此治之道。」一曰：殷之法，棄灰於公道者，斷其手。子貢曰：「棄灰之罪輕，斷手之罰重，古人何太毅也？」曰：「無棄灰，所易也，斷手，所惡也；行所易，不關所惡，古人以爲易，故行之。」（同上）

刑嚴如此，韓非子而稱道之，可以知道他對於治理上的主張了。又如：

魯人燒積澤，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衆趣救火，左右無人，盡逐獸而火不救。乃召閔仲尼。仲尼曰：「夫逐獸者樂而無罰，救火者苦而無賞，此火之所以無救也。」哀公曰：「善。」仲尼曰：「事急不及以賞，救火者盡賞之，則國不足以賞於人。請徒行罰。」哀公曰：「善。」於是仲尼乃下令曰：「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逐獸者，比入禁之罪。」令下未遍，而火已救矣。（同上）

嚴刑的成績有如此者，韓非子是緊緊地抓住著。同時他對於治國之道，所謂：「觀聽不參，則誠不聞；聽有門戶，則誠壅塞。」也引了孔子之語：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鄙諺曰：「衆莫而迷，」今寡人舉事，與羣臣慮之，而國愈亂，其故何也？』

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如是者，明主在上，羣臣直議於下。今羣臣無不一辭同軌乎季孫者，舉魯國盡化爲一，君雖問境內之人，猶不免於亂也。』（同上）

韓非子所引孔子之語，往往不是論語裏的。大概孔子的正義，不僅是注重於刑法上。韓非子爲求自己的主張明白貫徹起見，不能不引孔子局部的言行以爲證明。可是韓非子對於刑法，一樣也執之以平均，不能有所偏袒的，他在外儲說左下，這樣的引着孔子的話：

孔子曰：『善爲吏者樹德，不能爲吏者樹怨。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治國者，不可失平也。』

韓非子是極端地提高君權的，他更引孔子先飯黍而後啗桃事：

孔子侍坐於魯哀公，哀公賜之桃與黍。哀公曰：『請用。』仲尼先飯黍而後啗桃，左右皆揜口而

笑，哀公曰：『黍者非飯之也，以雪桃也。』仲尼對曰：『丘知之矣。夫黍者，五穀之長也，祭先王爲上盛；果蓏有六，而桃爲下，祭先王不得入廟。丘之聞也，君子以賤雪貴，不聞以貴雪賤。今以五穀之長，雪果蓏之下，是從下雪上也。丘以爲妨義，故不敢以先於宗廟之盛也。』（外儲說左下）

孔子弟子的言行，韓非子也有雜入的。

曾子之妻之市，其子隨之而泣。其母曰：『女還顧，反爲女殺彘。』適市來，曾子欲捕彘殺之。妻止之曰：『特與嬰兒戲耳。』曾子曰：『嬰兒非與戲也，嬰兒非有知也，待父母而學者也，聽父母之教。今子欺之，是教子欺也。父欺子而不信其母，非以成教也。』遂烹彘也。（外儲說左上）

澹臺子羽君子之容也，仲尼幾而取之，與處久而行不稱其貌，宰予之辭雅而文也，仲尼幾而取之，與處而智不充其辯。故孔子曰：『以容取人乎，失之子羽；以言取人乎，失之宰予。』（顯學）

荀子立論，亦歸儒家，韓非子既受業於荀子，自然也有荀子的思想在。但因爲荀子和孔子有顯然的不同點，那便是荀子主性惡，韓非子和荀子相同的地方，也就是這一點。並且韓非子和荀子一樣的主用嚴刑。

在韓非子文中，他絕口不提荀子，我們也不知他是什麼意思。大概韓非子對於荀子以外諸子，有不滿或反對的地方，故任其取舍；而對於荀子，似乎並沒有什麼意見。並且在荀子書裏面，祇有李斯、陳羈而無韓非子。在韓非子書中，難三裏僅有一句提到荀子：『燕王、噲賢子之而非孫卿』（按孫卿即荀卿，司馬貞、顏師古謂爲避漢宣帝諱。）但韓非子的思想脫胎於荀子的很多，常常有暗合的地方。

荀子性惡篇說：

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惡疾**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必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古者聖王以人之性惡，以爲**偏險而不正**，**悖亂而不治**，是以爲之起**禮義**，**制法度**，以**矯飾**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擾化**人之情性而導之也。始皆出於治，合於道者也。……

荀子的主張是人性惡，善者僞也。治惡的方法，惟有起禮義制法度。韓非子說：

父母之於子也，產男則相賀，產女則殺之……慮其後便，計之長利也。（六反）

這不就是荀子的性惡嗎？又說：『人臣之於其君，非有骨肉之親也，縛於勢而不得不事也。』（備內）  
不就是善者僞也嗎？接着他又說：『故爲人臣者，窺覘其君心也，無須臾之休。』（同上）『醫者吮人之傷，含人之血，非骨肉之親也，利所加也。』（六反）不就是荀子所謂生而好利，生而惡疾，生而好聲色嗎？

韓非子又說：『道者，萬物之始，是非之紀也。是以明君守始，以知萬物之源，治紀以知善敗之端。』（主道）又與荀子制法度相合。所不同者，荀子主張以禮義，韓非子則否。

荀子重嚴刑，以法爲根本：

夫德不稱位，能不稱官，賞不稱功，罰不當罪，不祥莫大焉。昔武王伐有商，誅紂，斷其首，懸之赤旆。夫征暴誅悍，治之盛也。殺人者死，傷人者刑，是百王之所同也……刑稱罪則治，不稱罪則亂，故治則刑重，亂則刑輕。